

股票代码：601717

股票简称：郑煤机

公告编号：临 2016-069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
易报告书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25日公告了《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2016年4月8日，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312号）的要求对报告书进行了补充和修改，并对修订后的报告书进行了公告；2016年4月29日，公司公告了《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2016年9月7日，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1483号）的要求对报告书进行了补充和修改，并对修订后的报告书进行了公告；2016年11月7日，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1483号）的要求对报告书进行了补充和修改，并对修订后的报告书进行了公告，以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本次交易于2016年11月23日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6年第86次会议审核通过。于2016年11月25日，公司调整了本次重组方案，并对修订后的报告书进行了公告。本次交易于2016年12月2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亚新科（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90号）。根据本次交易的最新进展情况，公司对上述重组报告书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涉及的主要内容如下：

因本次交易已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批复，因此增加了本次交易取得上述核准的说明，并删除了与中国证监会审批相关的风险提示，详见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七、本次重组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及“第一节交易概况”之“七、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部分。

特此公告。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8 日